

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等有关问题的通知
会计从业资格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3/2021_2022__E6_B9_96_E5_8C_97_E7_9C_81_E8_c42_643011.htm 鄂财会发〔2005〕22号
各市州、直管市、林区、县（市）财政局：根据财政部令
第26号《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》和《湖北省会计从业资格
管理实施办法》（鄂财会发〔2005〕18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现
将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纳入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后的有关问题
通知如下：一、关于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问题。全省初级会
计电算化科目考试纳入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范围统一组织进行
，按照统一考试软件、统一命题、统一阅卷的原则，由各级
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管理部门具体组织实施。考场计算机设备
不足的地方，可安排在同一考场连续进行考试。考试场地由
各级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管理部门自行选定，但其硬件设施必
须满足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的要求。各地选定考场后，报省
财政厅会计处备案。二、关于新旧政策衔接问题。在今年上
半年组织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中，凡持有省财政厅颁发的初
、中级会计电算化合格证的考生可以免考该科目（中级会计
电算化今后不再作为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内容，相关问题，另
行通知）。从下半年开始除按财政部《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
法》的有关规定可以免试会计基础、初级会计电算化两科目
的考生外，其余报考人员必须参加初级会计电算化的考试。
原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理论部分合格，并取得《湖北省会
计从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单》不满两年的考生，报名参加初
级会计电算化考试成绩合格，可以直接颁发《会计从业资格

证书》。三、关于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安排。今年统一组织的第一次初级会计电算化科目考试时间定于2005年7月23日进行，考试软件、考试命题范围按现行的考试内容和要求不变。2005年7月23日以后，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与会计基础、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两个科目考试同时进行。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按新大纲要求命题，统一采用修改后的考试软件；对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、会计基础两科目考试合格的考生，如果初级会计电算化科目考试不合格，允许补考一次。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合格后发成绩通知单，不再颁发《初级会计电算化证》。四、收费标准及考务费分配办法。（一）收费标准。根据湖北省物价局《省物价局关于核定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标准的通知》（鄂价费〔2005〕64号）文件规定，《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》和《会计基础》考试考务费标准为每人每科45元；《初级会计电算化》考试考务费标准为每人每科60元。（二）分配办法。本着以考养考，照顾地方的原则，市、州、直管市、林区直属的考试管理机构每科上缴省财政厅考务费10元；县（市）级考试管理机构每科上缴所属市、州考试管理机构考务费15元，其中含交省级10元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